

# 核查处置结果的通告

## 一、抽检基本情况

南阳市盛合旺商贸有限公司销售的芹菜，经抽样检验，其中噻虫胺项目不符合 GB 2763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要求，检验结论为不合格。

## 二、调查处理情况

南阳市盛合旺商贸有限公司销售检验不合格芹菜的行为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第三十四条，对当事人依法处理。

## 三、原因排查及企业整改情况

经分析，造成该批次芹菜不合格的原因是由于主体意识淡薄，食品安全意识不强，对农残超标风险认知不足，缺乏完善的进货查验制度。该企业已作出以下整改：1. 第一时间张贴召回公告。2. 组织全体员工参加“农产品质量安全”培训，重点学习农残超标危害、进货查验流程等相关知识，充分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。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宛城分局已通过对该企业的复查验收。

2025年8月15日